

#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意见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沙钢股份”）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卿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% 股权，同时拟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联合证券”）作为沙钢股份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，现就沙钢股份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的情况的核查如下：

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，沙钢股份不存在购买、出售资产的情况。

经核查，华泰联合证券认为：沙钢股份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购买、出售资产的情况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组前12个月内购买、出售资产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财务顾问主办人：\_\_\_\_\_

王欣欣

\_\_\_\_\_

钱亚明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年 月 日